



北京清检检测集团  
Beijing Qingjian Testing Group Co., Ltd.

正本  
ORIGINAL

# 北京清检检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 测试报告

报告编号 PT0051505

样品名称 V-BUSTER 协助抗病毒循环灯

样品标识 /

测试类别 委托测试

委托单位 珠海世大照明有限公司

签发日期 2020年05月26日

编制: 王筱 审核: 董屹然 签发: 唐文

## 测试结果

样品状态:       灯具      

样品来源:       委托人送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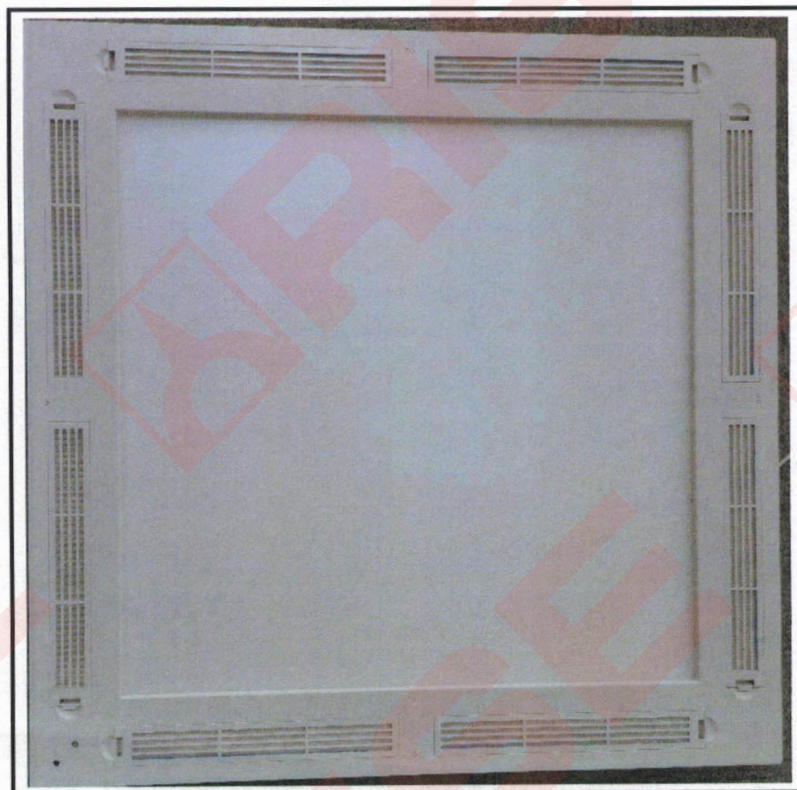
**测试结果:**

测试方法: 参考《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2.1.3

病毒名称	作用时间	序号	空气中病毒含量 (TCID <sub>50</sub> /m <sup>3</sup> )	杀灭率 (%)
人类冠状病毒 229E (Human Coronavirus 229E, VR-740)	0	1	1.30×10 <sup>6</sup>	
		2	1.40×10 <sup>6</sup>	
		3	1.36×10 <sup>6</sup>	
	2h	1	4.5×10 <sup>5</sup>	90.71
		2	4.7×10 <sup>5</sup>	91.41
		3	4.7×10 <sup>5</sup>	89.47

备注: 杀灭率试验结果已消除微生物在空气中自然消亡因素的影响。

样品照片



此照片仅限于随北京清检检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此份报告使用

\*\*\*报告结束\*\*\*

报告附加说明:

1. 本报告未加盖“北京清检检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报告专用章和审核人签字, 一律无效, 不得对报告内容擅自修改、增加或删除。
2. 本报告所述测试结果仅对委托单位的来样负责。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 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实验室提出, 过期不予受理。
3. 本报告数据是本机构为委托方提供的技术服务支持, 委托方应谨慎使用本报告数据内容, 使用报告中的数据内容可能产生的风险损失及法律后果由委托方承担。
4. 本机构对委托单位的技术文件、合同文件、报告文本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6. 不包含 CMA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 检测数据和结果仅供参考用, 不作为社会公正性数据。中英文报告内容以中文为准。